

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67桃園市平鎮區龍南路315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趙明珊
電話：03-4501450*610
電子信箱：t262@m5. jje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忠小輔字第11000025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0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一案，敬請鼓勵所屬教師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1月8日桃教特字第11000001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0年05月05日（星期三）13：30至16：3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（桃園市平鎮區龍南路315號）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特教學生的身心特質、需求與人際互動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饒家榮 心理師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級學校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及家長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05月04日（星期二）16：00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－研習報名－縣市特教研習－桃園市－學年（109）－學期（下）登錄單位（忠貞國小）報名。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輔導室 110/04/15 14:59



1100002431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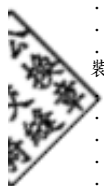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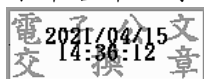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本研習活動請配合防疫措施，量測體溫及酒精消毒，並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與研習夥伴自備水杯。

十、本校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。

十一、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忠貞國小特教組長 趙明珊老師
(連絡電話:03-4501450分機610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